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行于2022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长俞广敏主持，会议应到监事9人，实到监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一）本行《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章程》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本行《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含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监事会在提出本项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22年半年度经营情况暨2022年下半年工作计划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投资入股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股权相关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